

百味书斋 刘学文

翕居读书品真味

国庆长假，终守书房，静心翻阅北京藏书家白撞雨先生的《翕居读书录》。这是一套关于书的书，全书172万字，大16开天然丝装帧布精装三卷。书名由季羨林先生手书；封面为清初著名画家禹之鼎为藏书家王士禛所作《载书图》，画面上一行衰柳，数车古籍，在斜阳古道上，缓缓而去，书情诗意，盈满心怀。

黄裳先生曾说：“每一本书好像都有一个自己的故事，无论新知旧雨，在藏书者看来，其间都有一段书缘。”《翕居读书录》涉及书籍750余部，其中线装古籍500多部，西文汉学善本30余种，郑振铎著作初版本30余种，清代和民国老报刊40余种，解放初印本40余种，另有海外访书记3篇。

《翕居读书录》里所涉及的古本旧册，均为翕居主人所积攒。全书大致梳理归为梨枣丹黄味、思贤沐手泽、觅书寻门径、霓裳羽衣曲、金石蕴文思、教化引修为、致知在格物、政善而治顺、线装铅石印、老刊录烟云、厚古不薄今、长乐郑振铎、游记与日记及访书小记等十四个部分。书的主要内容多为作者翻读藏品时有感而发，这些文字有对版本传承、学术源流、作者背景的梳理钩沉；也有作者奔走南北，于舟车迹之间，阅肆逛摊的觅书故事；还有一些跳出书本，从更宽视角，不经意间讲出的书里书外的逸闻趣事。使得一本本古书旧册，在“读书录”里延伸了血脉，一段段过去的岁月、老朝老辈的人和事在“翕居”里鲜活起来。

翕居主人对古籍旧本集藏的独到见解，常给我们一些思考并留下深刻印象。例如对民国旧体诗集的收藏和整理，他认为现在正适得其时，或早或晚都很难做到。这一见解从文化的角度而言是非常珍贵的，因为民国旧体诗词的创作成就较高，但由于社会历史变革等因素的影响，已属数千年来古典诗词传统的“绝唱”。这些旧体诗集在当时多为私家整理刊印，印数极少，时隔近百年，已极为珍稀，如再不加以收集和整理，这段“诗史”势将付诸阙如。《翕居读书录》中“近代名人诗集十种”等一些篇章，即反映出著者在这一领域独到的眼光和研究探索的劳绩。再如对待向为藏家所轻视的石印本，著者明确提出：“任何版本的书籍都有精品和稀少的品种，譬如一些用宋元善本、明清版画为底本的石印书籍，如陶湘石印的《牧牛图颂》等‘喜永轩丛书’，包含《程式心法三种》的‘百川书屋丛书’十六种、《晚笑堂画传》等均为难得的善本。”寥寥数语，体现出著者过人的识见和深湛的学术功力。

翕居主人在书中前言说：“……当你在一遍遍摩挲阅读中悟到了书里的情感，这本书就会变得越来越大、越来越厚重、越来越迷人，就会让你一次又一次体味到书籍与其他藏品所不同的独特魅力，悠悠然而沉醉其中，不忍放弃，并逐渐地成为你的一种生存状态。”——这是一位真正热爱书籍、倾情人类文化遗产的藏书家的内心剖白。

青灯黄卷伴书香。翕居主人的书房里挂着他自写的两句话：“君子以书贵，书卷使人清。”贾平凹为本书题词云：“……翕居主人在藏与读的不经意间，录下了一个个带着书香的故事，慢慢读来，你会品到开卷的味道，真味是淡。”

读史侧翼 张建平 郑云玲

一幅佳联



赵朴初手书对联

在五公祠景区内海南第一楼前的左右门柱上，分别悬挂着赵朴初先生撰写的“五公英烈气，千古海南潮”木刻对联，原件现收藏在五公祠管理处。这副对联撰写的时间距今已有20余年。

赵朴初（1907年11月5日—2000年5月21日），生于安徽省太湖县，全国政协原副主席，我国著名佛学家、社会活动家、诗人、书法家等。

1994年1月16日上午，年近9旬的赵朴初先生轻装简从来到五公祠参观。参观结束后，陪同参观的五公祠管理办主任邱达民将朴老迎至洗心轩小憩，并已铺纸研墨恭候。

据五公祠原工作人员符史雄回忆，他提前准备大小不一几支毛笔，朴老随手挑选了一支中号毛笔，沾墨理毫，从容落纸。由于是在生宣上书写，前两字吸墨较多，故浓重厚实，渐写墨渐干，出现许多飞白变化，更具神采。书写下联时，又重沾墨，也不舔笔，锋内储墨更饱，“千古”二字呈现涨墨效果，特别是“古”字，口部如不细看已模糊一团，这样，更具艺术性。明代王铎的书法就往往出现涨墨，不解还以为败笔。朴老此联真是不经意中见经意，确是一件难得的杰作。朴老挥笔写下“五公英烈气 千古海南潮 一九九四年一月十九日朴初”。由于朴老没随身携带图章，无法钤印。据中国民主促进会原中央委员、海口市政协原副主席林策良先生回忆，邱达民是在侨中执教时的学生。当得知林策良先生将赴京参加民进年会的消息，邱达民请老师将朴老作品带到北京补盖钤印。林先生说，他一到北京就将朴老的作品交给了民进中央秘书长陈益群，而朴老此时还担任民进名誉主席。散会前夕林先生拿到朴老补盖钤印“赵朴初印”的对联，返琼后交给了邱达民。

为做到尽量准确还原那段历史，我们特意购买了由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的沈去疾编著《赵朴初年谱》一书。该书记录：朴老是1994年1月16日由北京飞赴海口，参加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研讨会，同月27日返回北京。在琼10余天，先后到了海口、兴隆、三亚、通什等地，参观了海口五公祠，兴隆归侨农场，三亚亚龙湾、鹿回头、南山、天涯海角，通什民族博物馆及番茅黎寨……其间作《海南题咏八首》。在参观五公祠后，写下了一首词：

卜算子 一九九四年一月十八日，海口访五公祠、东坡祠

初归北海鲲，又作南天雁。日暖风和万绿中，弹指忘霜霰。

堪嗟唐宋朝，了不知奇句。东坡泉与五公祠，赢得千秋念。

年谱确认，朴老抵达五公祠的时间是一九九四年一月十六日，而对联所书时间误为一月十八日，年谱上也缺失了这副对联的记载，实为憾事。

2005年5月31日《人民日报》刊登的文中评价朴老的书法艺术：“他的书法作品俊朗清秀，在书法界久负盛名”。这得益于他的家学渊源，从小的熏陶、教育，使其在

诗词、书法等方面造诣深厚；另外，作为一代宗教领袖，佛教的禅理与书法理论的结合，使他的书法风格有别于常人。

启功先生在《赵朴初诗词手迹选》后记中写道：“朴翁擅八法，于古人好李泰和苏子瞻书，每日临池，未曾或辍……”。因此可知，朴老的书风与苏轼的书法有着密不可分渊源。苏东坡在《次韵子由论书》中云：“端庄杂流丽，刚健含婀娜”。赵朴初在论书诗中写道：“门前流水尚能西，东坡所羨差堪及”。如此的闲适心境与苏东坡“书初无意于佳乃佳尔”的审美取向可谓异曲同工。

由此就不难理解，会议一结束，朴老就不顾工作劳累，探访五公祠，拜会苏公祠，原来在朴老的内心深处，还有这一份不舍的情缘。

流金岁月 明斋
怀想故乡

鬓毛渐衰，每爱忆旧。忆昔少小时居时，僻处豫东一隅，乡村袖珍，堪称迷你：全村三十余户，人口百有六十，且彼此或同属一宗，血脉相近；或联络有亲，掏心至交。一家有事，全村帮忙，遇喜则人人笑容可掬，逢悲则家家静默致哀。民风淳朴如此，亲情浓郁亦如此。

尚可道者，村落东南，有两条河流交汇，故三面环水，而村西又有芦苇水塘一泓，广约百亩有余，居于此，虽然出行多不方便，然亦有其佳妙之处在焉：任凭外面风云如何变幻，小小村落依然平静如水，波澜不惊。村民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秋种夏收，夏播秋获，衣食无虞，平安是福。唯冬季到来，大雪飘白了村落，夜长昼短，农事完毕，器具入库，为一年之中最清闲的时候。于是，村中有读过私塾或念过洋学堂者数人，其略通文墨一二，便相互排定次序，及时发出信息，聚集一堂，读书习字，志愿参加，不做强求。一声召唤，云集景从，上至耄耋，下至垂髫，少长咸集，煞是热闹。三国水浒常为口头话题，赵云李逵颇似心中英豪。虽然乡谚每以“少不看水浒，老不读三国”相训诫，盖云少年血气方刚，激动时宜血脉偾张，争斗时则血性难抑，再读水浒故事，最怕冒失冲动，一言不合，动棒动刀；而年迈之人，见多识广，洞察世事，看透烟云，心思缜密，若熟读三国章节，更喜勾心斗角，算计他人，家族不睦，多缘于此。时值特殊年月，破旧蔚然成风，此类书籍尚为禁书，但村中长者竟不遮不拦，公开阅读，畅行无碍，而村民之间融融曳曳，村风淳朴依旧，村民厚道慈善，此大可称道者也。事过四十余载，至今想来，心中尚存的一丝英雄气概，路见平时敢于怒目相向的浩然风姿，到底还是得益于少小时酣畅淋漓阅读禁书的浸润与涵养，得益于乡居时期所沐浴过的冬阳与春晖。

颇可怀想者，当时还曾饲养过一群鸭子，村谚称之为“扁嘴”者。记得小鸭刚出生时，毛发绒绒纤纤，泛着浅黄的光泽，在鸭妈妈的引领下，排成一行，歪歪扭扭地在院子里或寻觅幼虫，或追逐嬉戏，一片天真烂漫；既长，羽毛逐渐丰满，颜色亦由浅黄渐变成灰白，走起路来颇有一些阔步挺胸之势，唱起歌来尽显出粗声憨气味道，觅食时也失去了优雅矜持之态，为一条蚯蚓或一只虫子而争吵不休大打出脚的场面时有发生。鸭妈妈见小院已不能满足鸭仔们的成长需求，便急中生智，趁人不备，夺门而出，一声呼唤，群鸭紧随，争先恐后，冲向河边。于是，濯足濯脸，施展身手，小鱼细螺，竟成美食，探幽寻宝，别有天地，直至夕阳西下，天际染红，才在鸭妈妈的带领下列队而归，纠纠然若凯旋的将士，一个个将小胸脯挺得高高的。就

这样，不知不觉间，鸭仔们长大了，之后不久，便又争先恐后地地下起蛋来。天色微明时分，鸭圈里就喧闹成了一片，将圈门儿一开，群鸭便扑闪着翅膀，开始了一天新的生活。

乡居生活，不仅给予了我丰富的精神食粮，也赐予了我美好的生活享受，二者得兼，不可偏废，方臻于佳境，成全了今日的自己。感恩故乡，没齿难忘。

季候物语 孙砾砾
芦花白

秋雁惊飞，把芦花叫白了，芦花漫天开，开的是如雪般的寂寞。不由想起一句诗“客路向南何处是，芦花千里雪漫漫。”

“芦花没有什么看头。”清少纳言这样写过。

芦花是大自然开得最迟的野花，洁白如霜，似花非花，似雾非雾，平淡无奇，茫茫一片，成了芦花之洲。“潇湘一片芦花秋，雪浪银涛无尽头”。秋雁从芦花丛中飞出，直冲云端，在明净高远的天空，伸展着华美的姿态，影子落在地上，又被寂静的芦花托起。离别愁绪在芦花无力的摇曳之中，远去的泣鸣是带走的乡愁。

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，雁过长空，影沉水寒，芦花两岸雪，江水一天秋。

记忆里，环绕我家的是一条如带的小河，似乎有水的地方，芦苇不请自来。小时候，我喜欢在薄雾似纱的晨雾中，踩着露水，在苇丛中拣拾鸭蛋，风拂过，芦苇发出沙沙的声响。那时我还常常钻进苇丛中，在水里放一罐头瓶，瓶内有馒头屑，瓶口用塑料纸蒙上，留一小洞，用细绳拴住瓶子系在苇竿上，然后坐下来读书，等贪吃的小鱼钻进瓶内。那时不知诗经里的“蒹葭”，就是家门口的芦苇，更不懂诗间蕴有绵绵惆怅与凄婉，只觉得秋水含烟中，头顶大雁的叫声，有些苍凉。

芦花絮可作填枕之物，父亲讲从前人穷还用芦花做过棉衣。后读到《孝子传》：闵子骞幼时，为后母所苦，冬月以芦花衣之以代絮。其父后知之，欲出后母。子骞跪曰“母在一子单，母去三子寒。”父遂止。古时“芦衣”曾作为孝子的标志。

晚秋时节，父亲会让我们采下芦花编草鞋，苇竿织箔，芦花似开未开时最好，结实又柔软。隆冬，空气也似乎被冻结起来，脚下却温暖如春，芦花草鞋穿穿脱脱间，一个冬天便不知不觉过去了。后来，我远离了故乡的芦花，岁月如水，父亲在长长短短的日子中渐渐老去，满头乌发已漂成如霜的银丝，远远望去，如秋风中的芦花。

芦花，开亦清静，去亦清静。有诗云：“夹岸复连沙，枝枝摇浪花。月明浑似雪，无处认渔家”。

芦花在风中摇动着，飘洒、从容、坚韧、顽强，它从不取悦于人，也不凋零萎谢。在寒风中依然挺立在荒野上。芦花的天性与世无争，我们做人也应像芦花一样朴实无华，随意从容，开心过好每一天，以一颗淳朴之心，面对生活。



盛放的芦花。